

心存

XIN CUN

月光

YUEGUANG

著/刘金国

月光

洒在银色的沙滩上

翻卷着层层波浪……

海啊



中外借

中国出版集团

现代出版社

心存

XIN CUN

著/刘金国

月光

YUEGUANG

 中国出版集团

 现代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心存月光 / 刘金国著. -- 北京 : 现代出版社,
2016. 9

ISBN 978-7-5143-5418-8

I. ①心… II. ①刘…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34412号

心存月光

作 者 刘金国
责任编辑 李 鹏
出版发行 现代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504号
邮政编码 100011
电 话 010-64267325 010-64245264 (兼传真)
网 址 www.1980xd.com
电子邮箱 xiandai@vip.sina.com
印 刷 成都新千年印制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 1092 1/16
印 张 16
版 次 2016年9月第1版 2016年9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43-5418-8
定 价 49.80元

自己的江湖（自序）

最初是有那么一个想法，找个名人或大家吹吹捧捧，自己那些散兵游勇或者野花般的文字，就成了文学，甚至成了艺术。或者，找个识货的人，庖丁解牛地剖析一番，做个阅读的向导。或者，弄一张或几张与文化大师们合照放在扉页，装点门面，也能粉饰一下。

后来一想，一切都是多余。虽然是俗人一个，但不是恶俗之人，也远未到达大俗的境界。无心插柳柳成荫，是不是风景都摆在那里，关键看风景的质地。既然如此，就不必攀龙附凤地去附庸风雅，低声下气地去求赏求赞，来烘烤自己的虚荣。写了这么多年，堆积那么多，良莠不齐，又有什么关系？不妨碍谁，不影响谁。

首先是娱己。

文字让自己精致。本人出身农家，打小耳闻目睹的都是山花野草、鸡鸣狗盗；学校毕业分配工作后在商业系统打拼几年，算是从商，整天学习如何精打细算求取消滴微利；再后来行政，当了很长时间的基层干部，也有过上进或成就一番事业的梦想，这些成长的经历虽不是走上文学道路的理由，却成为熬出心灵鸡汤的原料。特别是到乡镇工作后，写文字是我打发业余时间最好的消遣。忽然有一天，发现自己开始越来越自信，自己和文字之路越走越宽，视角越来越好，看山是山，看水是水了。

文字让自己充实。看书、写字，写字、看书，看是为了写，写是为了看，那些在视线和手中跳动的文字才是让心灵充实的鸡汤。回过头来审视，有几千篇（首）、几百万字的文字积累，此生没有虚度。有这样多的文字作证，即使哪一天离开这个世界，这些文字还将继续替代自己活着。

文字让自己享受。每完成一篇作品，就像产下一个“孩子”。有时怀疑，这是自己敲打出来的东西吗？隔三岔五地生产，如同母鸡下蛋。反复把玩，很享受这种生产的快乐。就像攒钱一样，阅读自己的作品就如同数着自己赚取的钞票，开心且有成就感。这个比喻虽然有点俗套，但很形象。

其次是悦人。

能不能让读者高兴，这就要看读者的喜好。有很多人打电话或者发短信给我，说我的书写出生活的味道，能引起共鸣。临澧县教育局史彩云，读了我的中短篇小说集《一晃十年》，电话里约了我几次，说有触动，要和我分享感受。以前工作过的余市桥镇有一长者叫刘鼎成，九十多岁，通读了我的第一本中短篇小说集《白娘》，专门来到我的办公室，要走了他没有读过的我写的另外几本书，说我的文章正能量，能够启迪教化人。我听后很高兴，不管是恭维，还是敷衍，至少有那么几个读者读过，并且体验到了阅读的快乐。

当然，还有网络和现实中很多朋友，编辑和传播我的文字，还写出评论文章来解读我的文字。有一个叫资琬的文友，我们虽在现实中没见过面，但她十年如一日地坚持，来读、点赞或评论我的每一篇文章，让我十分感动。如此看来，我的文字并非只发挥自娱自乐的功效，还有取悦人的意外之喜。

第三是流行。

要进入流行作家排行榜不容易，没有进入并不表示文字不流行。记得开始上网时，我把写得文字放在新浪博客或论坛，有的能上博客首页或置顶论坛。特别是论坛的帖子点击十万以上是经常的事，有的单篇上百万或千万点击的都有。我的博客是新浪 VIP 博客，当时每发一篇博文就会直通到论坛，自动生成论坛帖子。那时晚上玩论坛很疯狂，经常到凌晨两三点。现在微信公众号传播速度也很快，一放上去，全世界都知道了。精力有限，我没有申请公众号，但有很多微信公众号平台经常分享我的文字，比如“博风雅颂”等，让我的文字插上翅膀。

我曾在一首诗中调侃自己的作品，会在隔三代以后流行，也许真会。有不少人辗转托人要去我的作品，说要给孩子作文当范文。记得当年读初中、高中阶段时，我的作文就经常当成范文在班上朗读，没想到现在还在发挥同样作用。有市场就能流行，即使范围小、时间短，不能广播，但只要有稍稍影响，也是流行，也能让写作者欣慰。

写作于我而言，应该算是为自己打造一个文字江湖。没有刻意想去发表或者评奖，求名求利，而是通过这样日积月累的方式，把一个文字仓库，或者梦工场，或者王国，或者江湖弄得风生水起。

有人说看一个人的文学功底看散文。《心存月光》是我最近十余年的散文选集，大多是随手之作，没有用心构造和打磨，却都是我深爱的“孩子”。看不看得出功底，我不保证，但如果想要读出一颗虔诚和执着的赤子之心，我却可以打包票。

自己的江湖水深水浅，自己当然知道，你若想来试，欢迎。

2016年10月7日于瘦云斋

目 录

CONTENTS



栓马岗	002
文文的天空	005
阿 黑	008
沙和尚之死	010
父亲的呼唤	016
春天的怀想	020
妹英的小屋	023
老表开亲	025
老 管	028
最后一个姑妈	030
犁 花	033
善 伯	039

青藤恋瓜	042
傻哥观海	045
责任田	047
黄昏的天空	050
我眼中的城市边沿人	054
太阳山上看太阳	057

二

宋玉在云梦田的日子	060
冉山的道观	064
打马峪的由来	067
牯牛村的传说	069
穿越——和宋玉的一次时空会晤	072
梦回翠翠岛	075
湘西之水和沈从文	076
温习一座古镇	079
道水拐弯处	081
怀念子美	084
行走在田园上	087
加工历史的红颜	089
故乡越来越远	091

三

向春天飞奔	095
相信五月	097
我们的夏天	098
做一只菜虫	099
心灵的原色	100
乡村月夜	101
红茶花	102

终于等到花开	103
江南的绿	104
潜入夏	106
做一棵等你的树	107
冷月无声	110
入夜	112
游泳一下心情	114
遥远的火烧云	116
望着高处	118
像散步一样的文字	120
与你同行	123
和稻穗的约定	124
仙人掌上跳舞	125
心存月光	126
午夜的门帘	128
历史的天空	130
在遥远的村庄守望你	132
趴满焦急的河床	134

四

南长城断想	137
枫树花海	139
西洞庭湿地	140
云梦四题	141
桃源三章	144
星镇新安走笔	147
黑胡子冲	150
澧州五景	152

五

阳朔之美	157
金鞭溪漫步	159
玩转北京	162
中国有个太浮山——相约太浮山	166
樱花谷里听溪	170
哦，翠翠！翠翠！	173
在南四省天空云动	175
自由通道散记	190
台湾某年的夏天	198
和小芳一起晒太阳的夏天	212
星德山，一个放牧心情的借口	235

六

读书札记之村上春树的《挪威的森林》	238
读书札记之麦克福尔的《摆渡人》	241
读书札记之胡赛尼的《追风筝的人》	243
读书札记之马尔克斯的《百年孤独》	245

Part.



我的眼前立刻出现一种幻觉，阿黑眯着眼在别墅主人准备的小居住房前晒太阳，偶尔的一个动静，阿黑便警惕地立直身子，竖起耳朵倾听，然后给主人发出信号。更多的时候，阿黑会像一名忠实的哨兵，在院子里神气活现地走来走去，保卫着新主人家的安全。

栓马岗

栓马岗自然是一个地名。出城三里半，有一柳林，穿过柳林后，就可以见到二三十户人家散落在山坡之下。这一带的人都管这个旮旯儿叫栓马岗。

有多少马在此停留过，就有多少马车停留过。关于马车，曾经成为中国几千年传统的、主要的运输工具，现在是不多见了。为啥？现在谁还用那古老的运输工具，飞机、火车不说，普遍的农用三轮、四轮车，大货、小货车占据农村主要运输市场，最不济还有手扶拖拉机，谁还用马拉车？

可是，谁能否认马车时代的辉煌，马车的运输职能曾经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成为推动历史前进的巨大动力。说这话也许有人认为我在夸大马车的作用和历史地位，其实压根儿没夸张。你想，在瓦特发明动力之前，马车是不是主要运输工具。科学发展让我们迅速进入现代文明，而有能源动力的历史不过百多年，在此之前，都是动物，包括马和人在拉车。这样解释你就明白了，历史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是靠马拉动的。

在二十世纪七八十年代，广袤的农村尚在普遍使用马拉车。年龄在四十岁左右的人都是见证，栓马岗更是见证。栓马岗拴马也拴人，王老吉和他的马及马车就是最突出的代表。

王老吉不是饮料，那时也不生产这个品牌的饮料。那时农村最普遍的饮料是粗叶茶，大片大片茶叶，泡得既醇也酽又浓的茶水，扯起喉咙灌，相当解渴。王老吉就爱这口儿，他认为酒可以不喝，但无茶绝对不可。尽管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末期已经在栓马岗出现了第一台手扶拖拉机，但王老吉的马车和马到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中期还在发挥生力军作用。王老吉五十多岁，脸上的皱纹可以写中国编年史，一笑眼睛就眯成一条缝，仿佛像一个狙击手，对着目标。他手上的老茧一层又一层，能够耐极寒和耐火烧，据说，有一次他成功地从沸腾的油锅里捞起一

根油条而没有被烫伤。朝王老吉这只扬鞭的手看过之后，便可想象他端坐在马车上打马奔驰的神奇。

栓马岗上有一条古马车道，古道刚好从岗顶穿过，在岗顶的路边有一商店，是用木板构造的，屋顶清一色的小青瓦。商店旁边还有一偏屋，摆放有三五张桌子，供路人喝茶或打牌娱乐。商店前面是一片松树林，有两人合围那般粗的，也有新近补植补栽的。这些松树很早就用来拴马，栓马岗的名字也与这片松树林关联。

栓马岗最大的一次马车聚集应该是在 1936 年 11 月，据说有一百五十辆。这次马车聚集把整个栓马岗的砂石路全部铺满，一溜一字排开如同长龙，说不出的威风。此次聚集是游击队组织秋粮为八路军运输冬天的后勤补给，运输队伍行进到栓马岗时，遭到日军飞机的猛烈轰炸，炸死了五十六匹马和四十五名马夫。这个在县志中有记载，现在栓马岗都有烈士纪念碑。不过，被青草淹没了，曾经有人倡议建立马夫烈士纪念馆，也只是说说，没有付诸实施。在风雨之夜，常常可以听到马嘶长鸣，据说，那是马和马夫的魂灵不得安息。

栓马岗第二次马车的聚集是在 1986 年，当时有三十辆马车为王老吉结婚充当婚车。那些车把式们比王老吉更兴奋，在马老吉的三间茅草屋里闹腾到半夜。新娘子似乎有点弱智或者精神失常，看着大伙多数时候只是傻笑。几天前王老吉赶马车去县城时，在半路遇到她拦车，当时看到她脏兮兮的，又累又饿的样子，王老吉就停车捎上了她，谁知道上车后的她不再下车，赶也赶不走。一同去的马车夫逗他，让他带回家去做老婆，这个女子便拍手称好。四十岁没近过女色的王老吉看了看，这女子看起来虽不正常，人却年轻，模样也端正，竟然有些动心，真的就带回了家。王老吉认真地给女子梳洗，清洗过的女子看起来不过二十多岁，丰乳肥臀，风韵犹存。这让没近过女色的王老吉狂喜，立马找到村里长者请求见证结婚。对于王老吉的这场婚礼，村子里的人普遍不看好，认为这样的女子是无法做长久夫妻的。不过鉴于一生单身的王老吉的确可怜，大伙也就认可了这桩荒唐的婚事。于是，就有了远方近邻车把式的这次聚集。王老吉自然欢天喜地。他每天都要认真地清洗这位被王老吉称为马妹的女子的每一寸肌肤，然后，小心翼翼抱上床，一次又一次在她身上耕耘，终于成功地尝试、完成、享受到了男人的成人之举。唯一遗憾的是，不管王老吉怎样爱抚和投入，马妹都似乎视若不见，或者与己无关地把玩头发、蚊帐之类的物件，好像不是在做人生最快乐的事情，这多少让王老吉有点沮丧。结婚不到七天，马妹就失踪。王老吉不可能不做事，在出去跑运输一天后匆匆赶回家，就发现她不见了，找遍了方圆十里地，

只找到屋前拴马树上系着的一条红头巾，那是王老吉特意在结婚前一天给她买的。王老吉疯了似的发动车把式们寻找，三天下来，一无所获。自此，王老吉重新恢复了单身汉生活，那个神秘女子再也没出现在王老吉的生活中。

恢复单身生活的王老吉慢慢成为拴马岗茶舍最长久的客人。一天跑运输回来，必然会来到茶楼泡上一杯浓茶，慢慢品茶和打发时间。然后，在夜色渐浓之时，从拴马树上解下马绳，牵着老马一前一后回家。在每次将马系到马厩时，总会和老马说一会儿话，回味与马妹的点点滴滴，仿佛那是王老吉最辉煌的人生巅峰。这匹跟了王老吉十多年的老马似乎听得懂，听到王老吉动情之处，竟然也淌下眼泪。

这样的日子持续到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初，马车的生意越来越不好做了，机动车越来越多，动力取代畜力是发展的必然。王老吉的同行们纷纷解甲归田或者改行另就他业，只有王老吉和他的老马还在苦苦支撑。拴马树上便只剩下王老吉的这匹老马，显得形影相吊，不胜孤单。业务的清淡使王老吉颓废，茶馆里品茶之余，他爱上了麻将。有时一天下来跑来的收入便全部贡献在了麻将桌上。

1995年中秋节前两天，王老吉就在拴马岗的茶馆里泡上了麻将，年近六十的王老吉现在一看到麻将眼睛就发光。他把老马系到拴马树上后，就迫不及待地上阵，根本不再管老马的死活。老马在秋天的拴马树上看远处茶馆里的灯火、听茶馆里的喧闹声，又饥又渴，没有人理它，就连旧主人王老吉出来几次小解，也没朝这方望一下。老马近来看人和物越来越模糊，每次在拴马岗上停留，都感觉身前身后尽是昔日的旧伙伴。老马的恍惚让老马有船到码头车到站的悲怆感。

三天，王老吉真够厉害的，居然连续作战三天三夜。粗心的王老吉拴马绳留得短，老马只能站着，三天没有进水进食的老马终于倒下了，像一堵墙般地塌了下来。茶馆老板出来小解时刚好看到了这个情节。王老吉赶过来时，老马的头还吊着，奄奄一息的老马眼睛里淌下了泪水。

王老吉搂着老马的头大声喊天，眼泪也就跟着流了下来。

茶馆老板和几个牌友帮忙，把老马抬上了板车。一辈子拉板车的老马，终于被板车拉了。王老吉拉着老马，在中秋节的圆夜深一脚浅一脚朝家里走去，嘴里不停地唤着老马的名字……

第二天，人们发现，王老吉和老马并排躺在马厩里，人和马都没了呼吸。好心的人们把他们合葬在了拴马岗上。

随着最后一个马夫和最后一匹马的消失，拴马岗开始变得名不副实。

2012-08-25

文文的天空

“奶奶，快来看，大灰狼来了！”文文的声音显得夸张。

奶奶放下手中的锅铲，从厨房来到大门口。文文就从台阶上站了起来，指着天空的云朵给奶奶看。奶奶眯着眼睛看了一会儿，没看出啥名堂，她还是点了点头，说：“文文真聪明，看出像大灰狼来了。”

奶奶进屋后，天渐渐暗下来，文文继续坐在台阶上看天。“二四八月看巧云，是一件赏心悦目的快事。”谁说的别管，春天的江南多是梅雨季节，云卷云舒，排兵布阵，什么时候抬头，都可以在天空读到巧云的故事。八岁的文文最喜欢做的一件事就是看天上的巧云，做完作业，就会趴在窗台上透过窗户玻璃看天空，有时，看着看着，就会趴在窗台上睡着了。奶奶有着忙不完的家务，当然不会管他，醒了又会接着看。有时，他也会坐在台阶上看，甚至跑进春天的田野里看。那些农田刚刚耕耘，红花草被犁耙翻卷过来的肥沃的泥土覆盖、发酵，散发出一种淡淡的气味。奶奶曾经告诉他，这就是泥土的气息。文文喜欢站在田园泥土的气息中看天，不怕脖子望得酸疼。因为他坚信，某一刻，他一定可以看到一列神奇的火车从南天开过来。

奶奶说过，什么时候看到天空有一列火车驶过，爸爸妈妈就回来。

文文已经有好久没有看到爸爸和妈妈了。究竟有多久，文文自己也不知道，今年春节没看到，去年春节也没看到。文文有时候很委屈，都记不得爸爸妈妈的模样了，是不是不要文文了呢？文文看天时，就多了一分期待，渴望看到头顶有飞驰而来的列车。

文文相信奶奶的话，在文文的世界里，除了偶尔回味妈妈温暖的怀抱之外，就是奶奶了。因为很久很久以来，在这三间平房之中，只有奶奶和他两个人。奶奶帮自己洗衣做饭，陪自己吃饭睡觉，还给自己讲狼外婆的故事。

每天放学回来后，文文最喜欢做的一件事，就是放羊。牵着奶奶的大山羊，行走在长满青草的山坡上很神奇。文文给奶奶的大山羊命名为大毛哥。有时候，文文会在山坡上和大毛哥比拼一下手劲。文文两手抓住大毛哥的犄角，使劲地抵，脸憋得通红。大毛哥当然不示弱，拼命抵挡。大多时候，文文都以两脚朝天失败而告终。文文躺在草坡上休息，大毛哥就会来到他身边，用嘴唇亲吻他的脸。文文拽着大毛哥的犄角爬起来，甚至骑在大毛哥的身上，大毛哥不生气，陪着文文开心地疯。

这个村庄终究是要荒芜的，文文和奶奶常常行走在村庄之中，除了偶尔碰到差不多的老人和小孩外，视线之处，大多是锁门闭户的院落和长满杂草的禾场。奶奶有时忍不住叹息，这田种不下去了。文文就勇敢地表示，长大了帮奶奶种田。奶奶嗔怪道：傻，只有傻子还在乡下种田。“都不种田，吃什么？”文文好奇地问。奶奶没好气地说：谁种都可以，文文不行，文文要念大学做城里人。文文想问，是不是跟爸爸妈妈一样长期在外打工不归？话到嘴边又咽了回去，因为他看到奶奶很生气。

最让文文难过的一件事，就是有一天文文让奶奶担心了。那一天放学回家，文文走着走着就离开伙伴落单了。翻过一个山头时，突然就有一只野兔出现在视野中。文文开心极了，他跟着野兔赶了好长一段路，野兔就没入草丛中了。跑累了的文文靠在一颗大石头上休息，看西天火烧云。看着看着，就看到一列火车从南天空轰隆隆地开过来了，文文兴奋地跟着火车奔跑，火车呼啦地从头顶开过，也没停下来，文文拼命朝家里跑，他相信爸爸和妈妈一定在家里等他。可是，他的脚老迈不动，后面好像有人拉着。文文十分着急，一急就出了一大身汗。文文睁开眼，原来是个梦。西天的太阳换成月亮，文文揉了揉眼睛，才发现自己不知怎么就睡着了，不知睡了多长时间。文文想到奶奶一定急死了，连忙往家赶。果然，奶奶在学校和家里的路上已经找了三个来回，正蹲在家门口的台阶上哭泣。看到文文回来，奶奶把文文搂在怀里，浑身都在发抖。

自那以后，文文再也不敢贪玩了，一放学就回家，帮奶奶洗菜、做家务，甚至帮助奶奶做力所能及的农活，相当于一个半大的劳力。祖孙俩一天天挨着日子，日子就这样不疾不徐地过来了。

今天文文放学后，就没着急做作业，一直坐在台阶上看天空。放学时，他看到邻村二黑的爸爸回家了，并开着小车来学校接他，见面后，他的爸爸搂着他使劲地亲了一口。想到这个场景，文文心里就涌出一股酸酸的味道。文文想，什么时候爸爸也能来学校接我？文文坚信，只要自己坚守，一定可以看到天空的火车经

过，那时，爸爸和妈妈就可以回家了。

奶奶做完晚饭出来喊文文时，文文手撑着头睡着了，脸孔尚朝着天空。奶奶摇醒文文，文文梦呓般地问了一句，火车来了吗？

奶奶摇了摇头，深深地叹了一口气。

2012-08-25

阿 黑

那说啥？子不嫌母丑，狗不嫌家贫。这话说了几千年，一夜之间就让看家狗阿黑给颠覆了。阿黑的行为，让狗的这个群体忠实度大打折扣。看来，一些传统的观念开始经不起时间的检验了。

最近去了一趟乡下，终于得知了阿黑的最新消息。阿黑的失踪并不是被摆上城里或者乡下人的餐桌，就在年三十，竟然大摇大摆地回家了，回家过年，玩消失的阿黑原来让家人虚惊一场。

阿黑是我三姐家的一条普通公狗，黑色，不过三岁。阿黑身上长过癞子，所以有几块很苍白的斑，夹杂在黑毛之间，倒显出几分个性。阿黑我见过几次，从来没见它对我露出过半分狰狞，只有摇尾乞怜。有时我琢磨，狗其实很通人性的，它一定知道我与主人的关系，所以，对我表现的唯有友善。

就在春节前我回乡下到了三姐家，突然就得知阿黑失踪了，这让我十分的嘘唏。我想起几年前家狗小毛失踪后的那种惊慌失措，我和家人找了几乎大半个小镇。最后竟然赖在一个屠夫的摊担前，用十分肯定的语气说笼子里关着的是家狗小毛，还打来110报警。结果从笼子里放出来的，并不是我家小毛，害得自己赶紧掏出两百元赔偿人家的生意损失。

除了嘘唏，没有更好的宽慰办法。大家的一致意见是，一定被鸡鸣狗盗之徒算计了去，说不准已经上了谁家的灶头，此刻变成了腊狗肉。我也认为是。除了此种推测，还会有啥？三姐很难过，她发誓说这个春节不吃狗肉，以此祭奠那为美食献身的阿黑。

没有想到阿黑在失踪半月之后，竟然奇迹般出现在大年夜的三姐家，十分欣慰地在三姐膝前蹭来蹭去，像一衣锦还乡的游子，表现出极大的依恋。三姐那种失而复得的喜悦自然无以言表，弄来了一大盘大肉大鱼让阿黑尽情享用。三姐夫